

臺中市政府衛生局

106 年度施政績效報告

壹、前言

實現「全民均健」、落實「醫療平等」是公共衛生服務的宗旨。本局在「主動、關懷、務實、創新」之核心價值引領下，並透過「建造食安模範城市」、「完備傳染病防疫網」、「改善醫療環境」、「關懷弱勢及婦幼健康」、「提升心理健康」、「用心守護長者」六大策略，以實踐「活力中市、健康生活、快樂人生」為目標，提供最優質的公共衛生服務，來守護每一位市民的健康，打造「活力健康、幸福快樂」的大臺中。

貳、目標達成情形

一、業務面向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	整合醫療與救護網，維護健康公益(10%)	一	轄內追蹤照護之精神病人緊急送醫人次下降率(10%)	3%	10.7%	100%	推動醫院辦理 24 小時精神病患及自殺個案協助送醫機制服務(改善夜間假日衛生人力不足)，106 年度轄內追蹤照顧之精神病人緊急送醫共 511 件(相較去年 572 件下降 10.7%)， $[(511-572)/572] * 100\% = -10.7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(當年度緊急送醫件數-去年度送醫件數)/去年度送醫件數*100%
二	食安 139，建造食安模範城市(20%)	一	4 年內食安稽查人力達 100 人完成率(10%)	95%	95%	100%	104 年原有食安稽查人力 28 人，另納入食安業務管理人員 17 人，105 年增編 30 名食安約僱人員及 20 名正式人力，106 年陸續進用完成，稽查人力已達 95 人， $(95/95) * 100\% = 100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年度實際編制內稽查人數/100 人*100%
		二	食品擴大查驗成長率(10%)	15%	34.9%	100%	1. 106 年度針對蔬果農產品、醃漬蔬菜、熟食即食食品、茶葉、海帶及製麵廠麵製品等消費者常接觸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		<p>食品進行抽驗，共計稽查抽驗 7,681 件。</p> <p>2. $[(7,681-5,695)/5695]*100\% = 34.9\%$。</p> <p>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(當年度查驗件數-去年度查驗件數)/去年度查驗件數*100%</p>
三	建構反毒行動網，打造無毒家園(10%)	一	降低毒品列管個案失聯率(10%)	6% (降低至 6%)	5.6%	100%	<p>1. 毒防中心輔導毒品列管人口，提供其相關服務及資源，避免個案失聯而再犯，經由個管師加強輔導及網絡單位互相合作，106 年度失聯率降低至 5.6%。</p> <p>2. 毒品列管未結案個案數計 2,804 人；通報警政共 241 人，經協尋後仍未尋獲個案數計 157 人， $(157/2,804)*100\% = 5.6\%$。</p> <p>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警政協尋後仍未尋獲個案數/毒品列管未結案個案數*100%</p>
四	長者有口福，高齡更幸福(20%)	一	65 歲以上銀髮族免費假牙裝置累計補助率(10%)	79%	93.4%	100%	<p>1. 依據內政部統計，106 年底設籍本市 65 歲以上銀髮族有 320,581 位，依據研究初估本市約有 40,393 位銀髮族有活動式假牙裝置補助需求。</p> <p>2. 至 106 年累計提供 37,711 位銀髮族假牙裝置補助服務，累計補助率 93.4%， $(37,711/40,393)*100\% = 93.4\%$。</p> <p>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免費假牙裝置累計補助人數/全口無牙銀髮族人數*100%</p>
		二	長照服務涵蓋率(10%)	23%	27.1%	100%	<p>106 年 65 歲以上失能人口數為 68,383 人，共提供 18,559 人長照服務，服務涵蓋率為 27.1%， $(18,559/68,383)*100\% = 27.1\%$</p> <p>※績效衡量標準：</p>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		使用長照服務人數/65歲以上失能人口數)*100%
五	一里一守護，強化社區健康互助(10%)	一	愛鄰守護隊行政區里隊涵蓋率(10%)	93%	93.4%	100%	29區584里隊成立愛鄰守護隊，(584/625)*100%=93.4%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當年度完成施行之行政區里隊數/625里*100%

二、人力面向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	合理調整機關員額，建立活力政府(10%)	一	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人員及原住民人數(5%)	1	1	100%	<p>1. 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38條：本局公勞保合計497人(扣除出缺不補16人及留職停薪12人)，實際計有469人，應進用身心障礙人員14人，已進用15人，符合規定。</p> <p>2. 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4條：本局僱用人員有73人(出缺不補4人不列入總額計算)計69人，應進用原住民1人，已進用3人，符合規定。</p> <p>3. 依原住民族工作權保障法第5條：</p> <p>(1) 本局原住民地區公務人員總計27人，應進用原住民1人，已進用11人，符合規定。</p> <p>(2) 本局原住民地區僱用人員計有14人，應進用原住民5人，已進用10人，符合規定。</p> <p>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是否依法足額進用身心障礙及原住民人員(1代表是、0代表否)</p>
		二	分發考試及格人員比例(5%)	40%	73.7%	100%	106年本局總出缺數為19人，提報考試職缺數為14人；國考報到人數總計14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							人， $(14/19)*100\%=73.7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機關提報考試職缺數/機關年度總出缺數*100%
二	提升公務人力素質，建構優質行政團隊(5%)	一	公務人員終身學習(2%)	90%	94.4%	100%	106年底達成目標人數之公務人員計185人(含食安處)，總員額為196人(不含留職停薪等9人)， $(185/196)*100\%=94.4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年度內學習時數達20小時(需與業務相關)之公務人員人數/本府所屬機關學校公務人員總數*100%
		二	員工通過語文檢定(3%)	42%	48.1%	100%	106年底通過英檢人數為99人，現有員額(經過銓審之總人數)為206人， $(99/206)*100\%=48.1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員工已通過語文檢定總數(通過英檢人數)/現有員額(經過銓審之總人數)*100%

三、經費面向

策略績效目標		衡量指標		原訂目標值	達成目標值	達成度	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
一	節約政府支出，合理分配資源(15%)	一	經常門預算執行率(5%)	80%	94.3%	100%	落實本局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，執行率達94.3%， $[(1,376,059,284+58,878,690)/1,521,441,620]*100\%=94.3\%$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(經常門實支數+應付未付數+節餘數)/經常門預算數*100%
		二	資本門預算執行率(10%)	80%	97.7%	100%	落實本局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，執行率達97.7%， $[(17,861,276+24,485,175)/43,326,380]*100\%=97.7\%$ 。 ※績效衡量標準： (資本門實支數+應付未付數+節餘數)/資本門預算數*100%

參、績效綜合分析

106 年度總計 13 項衡量指標，達標 13 項（100%），未達標 0 項。總分 100 分。

肆、未達目標項目檢討：無

伍、推動成果具體事蹟

一、策略績效目標推動成果具體事蹟：

（一）策略績效目標一：整合醫療與救護網，維護健康公益

為協助推動醫院辦理 24 小時精神病患及自殺個案協助送醫機制服務（改善夜間假日衛生人力不足），106 年度轄內追蹤照顧之精神病人緊急送醫共 511 件（相較去年 572 件下降 10.7%）。

（二）策略績效目標二：食安 139，建造食安模範城市

1. 104 年原有食安稽查人力 28 人，另納入食安業務管理人員 17 人，105 年增編 30 名食安約僱人員及 20 名正式人力，106 年陸續進用完成，稽查人力已達 95 人，達年度目標值。
2. 106 年度針對蔬果農產品、醃漬蔬菜、熟食即食食品、茶葉、海帶、製麵廠麵製品等消費者重要民生食品進行抽驗，抽驗產品件數共計 7,681 件，達年度目標值，其中 166 件不合格，均已依法追溯源頭並予以處辦。

（三）策略績效目標三：建構反毒行動網，打造無毒家園

1. 為貫徹反毒決心，配合中央推動「新世代反毒策略行動綱領」，個管師積極輔導毒品列管個案，提供戒毒資訊，提高各項訪視頻率，含家訪及面訪，加強與個案聯繫，即時介入，協助其穩定復歸社會。106 年共計電訪 28,432 人次、家訪 6,363 人次、面訪 1,156 人次，追蹤輔導率達 96.02%，如多次聯繫後發現個案失聯，立即轉介警政協尋，透過警方取得個案聯繫資訊，避免再犯。
2. 另視藥癮者為病人，為使戒治更便利，本市共 20 家藥癮戒治醫院，為全國之最。本局與各局處通力合作，努力打造無毒家園，使毒品再犯率遠低於全國平均值（106 年 11 月本市為 11.95%、全國為 15.45%）。透過本市提供優質戒治環境及良好輔導服務，毒品列管個案失聯率為 5.6%，達年度目標值。

（四）策略績效目標四：長者有口福，高齡更幸福

1. 老人因無牙造成身體營養不良及因咀嚼不完整造成的身體疾患，間接增加社會照護成本。為提高銀髮族維持基本口腔咀嚼功能，進而攝取足夠營養，增加身體免疫力，維護身體健康，自 100 年起逐年編列經費，辦理 65 歲以上銀髮族假牙裝置補助計畫。

2. 為使長輩能就近於住家附近接受口腔檢查及假牙裝置評估服務，邀請本市牙醫院所簽訂計畫執行契約，計有 435 家牙醫院所加入，合約率為 44.8%。
3. 累計補助人數：採逐年編列假牙補助預算，從 100 至 103 年 800 萬元（補助 177 人）、1,500 萬元（補助 371 人）、3,300 萬元（補助 866 人）、7,300 萬元（補助 2,063 人）、104 年 5.5 億（補助 13,985 人）、105 年 3.99 億（補助 11,563 人）、106 年 2.99 億（補助 8,686 人），累計補助人數為 37,711 人，累計補助率達 93.4%。
4. 扣除低(中)收入、原住民、經濟狀況良好、因長期照護無假牙裝置需求者，已滿足往年苦等需裝置假牙之長輩需求。
5. 透過衛生所提供溫馨關懷訪視，提醒長輩假牙裝置後 6 個月內，牙醫院所提供保固維修及衛教等服務，完整傳遞市府關懷。106 年經調查長輩對本項政策實施滿意度高達 9 成以上。
6. 長期照顧管理中心結合醫療院所、公會、長照服務提供單位、老人福利及護理等機構推動長期照顧業務，申請長照服務需求之民眾，將由照顧管理專員到府進行綜合性評估，依需求提供居家護理、居家復健、喘息服務、居家服務、家庭托顧、日間照顧、交通接送、送餐服務、機構服務及居家無障礙輔具購買等長照服務。106 年度提供長照服務人數共計 18,559 人，其涵蓋率達 27.1%，達年度目標值，未來將持續照顧有長照需求之市民，期以改善長者日常生活功能，維持獨立自主生活。

(五) 策略績效目標五：一里一守護，強化社區健康互助

為照顧關懷弱勢族群，由過去「被動式服務」轉為「主動式服務」，透過區里鄰行政系統，發揮里鄰有愛精神並連結市府、民間等各項社會福利資源，強化社區安全網絡，提供民眾即時性關懷及轉介服務。

1. 104 年起南區開始試辦，22 里成立 22 隊愛鄰守護隊，實施半年，有效減少老人保護案件發生，降低 12.6% 社會救助陳情，成效顯著。
2. 105 年擴展 20 區 332 里，共成立 332 隊愛鄰守護隊，由 4,000 位志工關懷訪視 17,149 位獨居老人、經濟弱勢長輩及兒少扶助家庭，共計訪視 76,832 人次，協助轉介 1,651 案次，減少 86% 老人機構安置案件。
3. 106 年全市 29 區 584 里成立愛鄰守護隊，7,286 位志工關懷訪視 30,598 位獨居老人、經濟弱勢長輩及兒少扶助家庭，共計訪視 157,212 人次，協助轉介 1,703 案次，以社會福利相關 550 件最多，將持續協助關懷民眾，以提升對市民照顧與有感服務。
4. 107 年全市 29 區 625 里將全數成立愛鄰守護隊，達成「區區有愛鄰里里都守護」一里一守護目標。

二、其他業務推動成果具體事蹟：

(一)策略績效目標：節約政府支出，合理分配資源

各項業務之預算皆依歲出分配預算及計畫進度，切實嚴格執行，並落實預算執行之管控，106 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如下：

1. 106 年度歲出經常門預算數 1,521,441,620 元，實現數為 1,376,059,284 元，應付未付數為 58,878,690 元，106 年度歲出經常門預算執行百分比為 94.3%，執行率較原訂目標值 80% 為多，達成度 100%，執行績效良好。
2. 106 年度歲出資本門預算數 43,326,380 元，實現數為 17,861,276 元，應付未付數為 24,485,175 元，106 年度歲出資本門預算執行百分比為 97.7%，執行率較原訂目標值 80% 為多，達成度 100%，執行績效良好。